

证券代码：002420 证券简称：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6-047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7日以邮件、传真和电话等形式发给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16年7月20日下午4:30在公司中央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劲松先生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通过表决，本次监事会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2016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；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计提的决策程序合法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计提2016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

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7月20日